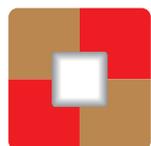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國銀金租

CHINA DEVELOPMENT BANK LEASING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 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董事會於2025年7月14日舉行的會議審議通過，劉思芹女士(「劉女士」)獲提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劉女士已確認，彼就提名並無不同意見。劉女士的任職自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通過及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深圳監管局(「深圳金融監管局」)核准彼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生效，並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劉女士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

若劉女士於股東大會上獲選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深圳金融監管局核准彼董事任職資格，董事會將委任劉女士擔任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戰略決策委員會成員及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任期自深圳金融監管局核准彼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劉女士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思芹女士，55歲。劉女士自1999年9月至2000年9月擔任廣東省東江深圳供水工程管理局計財處副處長，自2000年9月至2004年8月擔任深圳市東深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自2004年8月至2008年1月擔任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建設工程指揮部財務總監，自2005年2月至2008年1月兼任粵海中粵（中山）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基板廠建設工程指揮部財務總監。彼自2008年1月至2012年4月擔任中山粵海能源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自2012年4月至2015年8月擔任深圳市東深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自2015年8月至2024年10月擔任廣東粵海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自2017年8月至2024年10月兼任粵海水務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自2020年10月至2024年10月兼任廣東粵港供水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劉女士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審計學專業，獲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12月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非全日制）。劉女士於1997年5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2000年11月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權及由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

劉女士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之各項因素有關之獨立性；(ii)彼過往或現在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劉女士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2)彼並無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3)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4)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5)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亦無與彼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留意。

倘劉女士於股東大會獲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得深圳金融監管局核准，本公司將與彼訂立服務合約。彼於任職期間將按照本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及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領取薪酬及津貼。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度報告中披露董事薪酬或津貼。

一份載有(當中包括)有關上述提名及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發送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毅

中國深圳  
2025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女士及靳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克升先生及張傳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民先生及王貴國先生。